

< 由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修訂版 >

「Apple Store 簽賬激賞」推廣 (「本推廣」) 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本行」) 所發出之信用卡 (包括但不限於銀聯雙幣信用卡) 或其聯營卡 (「合資格信用卡」) 之主卡或其名下附屬卡之客戶 (「合資格客戶」)。惟不適用於現金卡、公司卡、採購卡、商務卡、Gift 卡、貴賓卡、「智息揀」結欠轉賬戶口及「智·簡單」折現計劃戶口。
2. 合資格客戶不可同時享有本推廣之「Visa 信用卡限定優惠—6%現金回贈」優惠及其他大新信用卡推廣之獎賞。
3.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之推廣期由 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包括首尾兩日) (「推廣期」)，共分以下兩個階段進行，簽賬以有關之交易日期計算並以本行記錄為準：
 - i. 「階段 1」：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日)
 - ii. 「階段 2」：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包括首尾兩日)
4. 合資格客戶須於推廣期內符合本推廣之「Visa 信用卡限定優惠—6%現金回贈」之條款及細則及 / 或「100%簽賬回贈大抽獎」之條款及細則及 / 或「『開心消費分期』計劃—Apple Store 零售簽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所指定之要求，方可獲享相關現金回贈及 / 或抽獎機會及 / 或手續費優惠 (「獎賞」)。
5. 合資格簽賬指於推廣期內於香港 Apple Store 零售店及香港 Apple Store 網上商店內 (不包括特許商店及其網上商店如適用) 之零售或網上簽賬並已誌賬之交易 (「合資格簽賬」)，惟於香港 Apple Store 網上商店之簽賬不適用於大新銀聯雙幣信用卡。
6. 合資格簽賬不適用於電子錢包付款 (包括但不限於 Alipay HK、WeChat Pay HK、PayMe 或雲閃付) 之交易、未誌賬 / 取消 / 退回及所有未經授權之交易。本行保留對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7. 本行將根據本行及 / 或各發卡組織 (即 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 / 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銀聯國際) 不時界定之商戶編號及 / 簽賬類別及 / 或貨幣，以釐定有關簽賬合資格與否。本行對合資格簽賬的定義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合資格客戶於進行任何簽賬前，本行恕不負責釐清該項簽賬合資格與否。
8. 當簽賬以外幣進行，該外幣簽賬將會根據有關發卡組織於本行清算有關交易當日所釐定的兌換率折算為港幣 (如適用)。有關外幣交易收費詳情，請參閱本行之大新信用卡 / 貴賓卡服務收費一覽表。
9. 本行銀聯雙幣信用卡之人民幣賬戶之合資格簽賬將以 1:1.2 換算為港幣以作計算合資格簽賬並與港幣賬戶合併計算。
10. 有關 Apple (「參與商戶」) 之產品圖片、價錢及資料由參與商戶提供及只供參考。
11. 如參與商戶結束營業，有關優惠將會即時停止。
12. 所有產品 / 服務均由參與商戶提供及銷售予客戶。有關產品 / 服務之質素及供應量，一概由參與商戶負責。本行並非有關產品 / 服務之供應商，恕不會對有關產品 / 服務之質素及供應作任何陳述或保證。如客戶對有關產品 / 服務有任何爭議或投訴，請直接聯絡參與商戶。
13. 所有獎賞均不可兌換現金、積分、其他產品服務或折扣、不能退回、不可轉讓予他人或轉讓於其他賬戶或轉換其他產品。

14. 本行將根據儲存於本行之簽賬記錄，以決定合資格客戶是否符合獲享相關獎賞之資格。合資格客戶必須於整個推廣期內及獎賞發放時仍然持有有效之本行合資格信用卡及擁有良好信貸記錄，而有關之合資格簽賬必須已誌賬，方可獲享相關獎賞。
15. 合資格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之合資格簽賬交易確認記錄，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要求合資格客戶提供該記錄或有關簽賬的其他文件或證據的權利，以作核實。已遞交之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本行保留對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16. 於本推廣內，如任何用作計算相關獎賞之有關交易涉及詐騙、濫用成份、沖銷、被取消或退款，本行有權從合資格客戶之信用卡戶口扣除相關獎賞之價值而無須另行通知。
17. 本行保留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或取消本推廣或更改本推廣內容之權利而無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本文所載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9.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應根據香港法律詮釋。任何因本條款及細則而引起的爭議均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
20. 任何人士若非本條款及細則的一方，不可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21.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Apple Store 簽賬激賞」推廣—「Visa 信用卡限定優惠—6%現金回贈」（「優惠一」）之條款及細則：

1. 優惠一只適用於持有由本行所發出之 Visa 信用卡（「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之主卡客戶及其名下附屬卡之客戶（「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客戶」）。
2. 合資格客戶須於推廣期內以其名下合資格 Visa 信用卡透過大新手機應用程式或指定網頁（dahsing.com/card/apple）成功登記（「成功登記」），方可由成功登記之階段起參與本推廣。於階段 1 內成功登記之合資格客戶，於階段 1 及階段 2 均可參與本推廣之優惠一；若合資格客戶於階段 2 成功登記，只可於階段 2 參與本推廣之優惠一。優惠只適用於首 10,000 名成功登記之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客戶。登記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登記時間及登記是否成功以本行記錄為準。成功登記後，請記下「登記參考編號」以作日後參考。
3. 如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客戶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只須以其名下其中一張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主卡登記一次。本推廣並不接受以附屬卡登記。如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客戶於登記時輸入錯誤資料（如適用）而未能成功登記，本行並不會另行通知。
4. 合資格客戶於成功登記後以其名下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包括主卡及附屬卡）於階段 1 作單一合資格簽賬金額滿 5,000 港元或以上（或其等值），可享 6%現金回贈（「現金回贈」）；及於階段 2 作累積合資格簽賬金額滿 5,000 港元或以上（或其等值），可享 6%現金回贈（「現金回贈」）。
5. 每位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客戶憑其名下所有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包括主卡及附屬卡）於每階段最高可獲 400 港元現金回贈；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可獲 800 港元現金回贈。
6. 本行將於 2024 年 4 月份或之前以大新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的形式將有關之現金回贈存入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客戶於最後作合資格簽賬之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主卡賬戶內用以扣減該信用卡新簽賬項之用，並顯示於隨後之月結單上。如現金回贈金額出現小數位一律調高為最接近之整數計算。

「Apple Store 簽賬激賞」推廣—「100%簽賬回贈大抽獎」（「優惠二」）之條款及細則：

1.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以其名下合資格信用卡(包括主卡及附屬卡)作累積合資格簽賬金額每達1,000 港元或以上(或其等值),即可自動享優惠二之抽獎機會1次。
2. 優惠二之得獎者(「得獎者」)可獲於推廣期內合資格簽賬總金額之100%簽賬回贈,簽賬回贈以得獎者於推廣期內累積合資格簽賬總金額作計算,並以10,000 港元為回贈上限(「大抽獎獎賞」)。得獎名額共5名。
3. 每位得獎者於推廣期內最多可獲獎賞一次。
4. 得獎者名單將於**2024年4月份或之前**於本行網頁首頁上之「最新消息」公佈,而大抽獎獎賞則以大新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的形式存入得獎者之合資格信用卡主卡賬戶內用以扣減該信用卡新簽賬項之用,並顯示於隨後之月結單上。如大抽獎獎賞金額出現小數位一律調高為最接近之整數計算。
5. 大新金融集團之員工不可參加優惠二之抽獎,以示公允。
6. 抽獎以電腦隨機抽籤形式決定結果,如就抽獎方法、得獎者資格、獎賞詳情及一切有關本抽獎的事項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絕對及最終決定權。

「Apple Store 簽賬激賞」推廣—「『開心消費分期』計劃—Apple Store 零售簽賬優惠」（「優惠三」）之條款及細則：

1. 於推廣期內透過遞交本行網頁內的大新信用卡「開心消費分期」計劃申請表格(dahsing.com/card/applyhi)、大新網上理財服務或大新流動理財服務,並成功就合資格簽賬申請還款期為6個月或以上的大新信用卡「開心消費分期」計劃(「分期計劃」)之客戶(「優惠三合資格客戶」),可就分期計劃中的合資格簽賬獲享6個月0手續費優惠(「手續費優惠」)。例子(謹作說明之用)：

	優惠三合資格 客戶 A	優惠三合資格 客戶 B	優惠三合資格 客戶 C
總共獲批核之分期計劃金額	9,000 港元	10,500 港元	12,000 港元
合資格簽賬	1,000 港元	10,500 港元	12,000 港元
分期計劃還款期	12 個月	12 個月	6 個月
個人化每月手續費(%)	0.35%	0.17%	0.18%
手續費總金額+	(a) 9,000 港元 x	(a) 10,500 港元 x	(a) 12,000 港元

	優惠三合資格 客戶 A	優惠三合資格 客戶 B	優惠三合資格 客戶 C
	0.35% = 32 港元 (b) 32 港元 x 12 個 月 = 384 港元	0.17% = 18 港元 (b) 18 港元 x 12 個 月 = 216 港元	x 0.18% = 22 港元 (b) 22 港元 x 6 個月 = 132 港元
手續費優惠+	(a) 1,000 港元 x 0.35% = 4 港元 (b) 4 港元 x 6 個 月 = 24 港元	(a) 10,500 港元 x 0.17% = 18 港元 (b) 18 港元 x 6 個 月 = 108 港元	(a) 12,000 港元 x 0.18% = 22 港元 (b) 22 港元 x 6 個月 = 132 港元
不包括分期計劃手續費優惠 之實際年利率^	8.07%	3.84%	3.83%
包括分期計劃手續費優惠之 實際年利率^	7.55%	1.90%	0%

+手續費總金額之計算為 (a) 總共獲批核之分期計劃金額乘以個人化每月手續費 (%) 並被調高至最接近的整數，然後 (b) 乘以相關分期計劃之還款期。手續費優惠之計算為 (a) 合資格簽賬金額乘以個人化每月手續費 (%) 並被調高至最接近的整數，然後 (b) 乘以相關分期計劃之還款期 (6 個月或以上) 。

^個別優惠三合資格客戶的個人化每月手續費及相應之實際年利率或有差異，需視乎優惠三合資格客戶申請分期計劃之信用卡戶口 (「指定信用卡戶口」) 狀況而定。實際年利率乃根據銀行營運守則之指引計算，並已被約至小數後兩個位。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銀行產品的每月手續費及其他費用與收費。

2. 每位優惠三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只可獲得手續費優惠一次。如優惠三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簽賬成功申請多過一次分期計劃，手續費優惠將以首次成功申請的分期計劃計算。
3. 手續費優惠將以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的形式，於 **2024 年 4 月份或之前** 存入優惠三合資格客戶的指定信用卡戶口內。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將用以扣減指定信用卡戶口之新簽賬項之用，若任何優

惠三合資格客戶於相關還款期內提早清還分期計劃，本行將從有關指定信用卡戶口內扣除已獲享之有關手續費優惠而毋須另行通知。

4. 優惠三合資格客戶如有任何舞弊及 / 或欺詐成分 (由本行全權決定)，本行保留權利在該優惠三合資格客戶於本行的戶口內直接扣除其因舞弊及 / 或欺詐而不恰當地獲得的任何手續費優惠而不作另行通知及 / 或採取法律行動追討任何未償付金額。
5. 分期計劃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按此](#)。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本文提及的服務 / 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